

# 费城教育局

## 入学报名规定

### 综述:

如果学生申请入读任何学校，只要学生住在该校就近入学范围内，该校应当负责完成其注册手续；如果学生不住在其入学范围内，该校应立即准确告知学生应当在哪个学校注册。

除非已经完成学业并已毕业或根据合法程序已被开除学籍，住在学校就近入学范围内的学生 21 岁之前都享有入读该校的法定权利。因此，如果这类学生希望返回学校就读，学校必须允许他们注册或重新注册，进入其白天上课的常规班级学习。

### 程序:

从即日起，以下费城教育局学生入学报名程序生效，以前相关程序及做法均失效。

家长带子女前来报名后的第一个上学日，学生就应该被允许入该校上学；在任何情况下，教育局收到需递交的入学报名材料的五天之内，学生必须被允许入校上学。（22 Pa. Code §11.11(b)）

### 家长必须提供的信息:

为了维护学生学习环境的安全，学校可以要求家长递交以下文件:

- 注册时递交一份家长/监护人的带有照片的身份证件的复印件。学校将其存档，以便核实那些被授权接送学生上下学的人士的身份
- 另外，学校可以要求家长递交学生的医疗或体检记录、学业记录、出勤记录、个人教育规划以及其它特殊教育记录，以便把学生安置在设有相应水平支持服务的恰当年级/班级。

请注意：尽管学校可以索要这些信息，但他们不能以此作为办理入学手续或录取学生的先决条件，也不能以家长尚未递交这些信息为由而延迟办理注册或入学。学生入读学校后，学校可以继续督促家长/监护人递交这些信息。

### 家长必须递交的各类文件

#### 1) 子女年龄证明（必须递交以下文件中的一种）

有效文件包括（以下为举例，并非完整清单）:

- 子女的出生证
- 子女出生证的公证件
- 子女的有效护照
- 注明子女出生日期的洗礼证书原件
- 注明子女出生日期的洗礼证书的公证件或认证件
- 家长或其他亲属所做的经过公证、说明子女出生日期的证词
- 注明子女出生日期的、以往的学业记录

#### 2) 预防接种记录（必须递交以下文件中的一种）

有效文件包括:

- 子女的疫苗接种记录
- 子女以前所就读教育局或某诊所出具的书面证明，说明其已经接种必须接种的疫苗，或者正在接种这些疫苗。
- 子女以前所就读教育局或某诊所出具的口头证明，说明其已经接种必须接种的疫苗并将发出疫苗接种记录。

# 费城教育局

## 入学报名规定

### 有关疫苗接种记录的各类豁免

(a) 出于医学原因豁免疫苗接种。如果医生或其指定者出具书面证词，说明接种疫苗可能对该学生健康有害，学生不需接种疫苗。如果医生认定接种疫苗不再对学生健康有害，学生必需根据本章节要求接种疫苗。

(b) 因为宗教信仰或医学原因缘故豁免疫苗接种。如果出于宗教信仰或类似宗教信仰的强烈的道德或伦理的缘故，家长、监护人或已法定自立的学生书面反对接种疫苗，学生不需接种疫苗。

注意：如果学生已经开始接种各种疫苗系列，学校可以为其办理入学注册手续。学生必须继续按时接受疫苗接种（如：学生打了第一针的三十天后应当打第二针）。请[点击此处](#)查看费城医疗卫生部疾病控制局免疫项目所规定的学生入学之前必须接种的疫苗。

### 3) 住址证明（只需提供以下文件中的两(2)份）

学校核实住址时应当灵活处理，应当考虑学生家庭的具体情况下哪些信息是合理的。有效文件包括：

- |   |  |
|---|--|
| 1. 房契   | 10. 交通部(DOT)颁发的有效身份证                           |
| 2. 按揭贷款结算单                                      | 11. 最近的信用卡帐单                                   |
| 3. 近期（煤气、电、有线电视、电话）帐单                           | 12. 最近的车辆登记卡                                   |
| 4. 最近的房产税账单                                     | 13. 列有目前住址的选民登记卡                               |
| 5. 列有目前住址的有效驾照或住址变更卡                            | 14. 列有目前住址的银行对账单                               |
| 6. 列有目前住址的社会保险局信函                               | 15. 联邦税局 IRS 对账单或其它工资及税收对账单，如：W2, 1040, 1099 表 |
| 7. 列有目前住址的公众补助办公室信函                             | 16. 列有目前住址的、雇主发出的最近工资存根                        |
| 8. 如果学生由儿童寄养/看护机构照顾，儿童寄养/看护机构及/或民政局出具的信函为有效注册材料 | 17. 无家可归学生注册时，有关其收容安置或居住的信函有效                  |
| 9. 列有家长 / 合法监护人及子女姓名的租房合同原件                     | 18. 经过签名的房产销售协定，之后在房产交易结束后的 45 天之内出示交易结算文件的原件  |

### 4) 家长注册申明（学校提供的学生入学注册表 EH-40 中包含该申明）

学生入读任何学校之前，家长应当作出宣誓申明，证实学生是否曾因在校涉及毒品、酒精饮品、凶器、对他人施加伤害或暴力行为等违纪事件而被停学或开除。24 P.S. §13-1304-A。学校不能因学生违纪处分记录或宣誓证词中涉及的有关信息而延迟或拒绝为学生办理注册。但是，如果学生目前因私藏携带凶器而被开除的话，学校可以在其被开除期间为学生提供另类教育服务。24 P.S. § 13-1317.2(e.1)。如果违纪处分记录或宣誓证词表明学生目前并非因私藏携带凶器而被以前所就读学校开除，教育局建议学校认真研究学生以前的学业表现及记录来确定学生入读教育局所属学校后应当为其提供何种服务及支持。

### 5) 家庭所使用语言调查（学校提供的学生入学注册表 EH-40 中包含该调查）

根据美国教育部民权办公室规定，学校应当要求所有首次注册入学的学生填写一份家庭所使用语言调查表。学校不能因为要求学生填写家庭所使用语言调查表的缘故延迟为学生办理注册。